

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南投縣竹山鎮中州國民小學 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計畫

壹、實施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 108 年 12 月 5 日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」
- 二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實施要點。

貳、實施目的：

- 一、活化課程教學，融合生活素養，增進學習興趣。
- 二、豐富學習歷程，促進多元教學，涵養品格教育。
- 三、展揚學生潛能，適應個別差異，彈性有效教學。

參、組織成員及運作：

職稱	姓名	工作內容
校長	莊正平	綜理課後照顧各項業務，管考各項工作進行
教導主任	高華翊	課程安排、講師聯繫、活動通知、經費申請
總務主任	陳正專	教材採購、課室安排、活動聯繫、耗材核銷
教學組長	陳郁淇	講師邀請、活動內容、學生出席、講師領據
出納	林孟珍	鐘點費核銷、教材教具核銷
社區里長	楊麗娜	在地耆老與活動地點規劃

肆、實施原則：

- 一、公平原則：以弱勢學生為主，依據低收入戶、原住民、新住民、特殊生、單親等順序錄取參加學生。
- 二、樂趣原則：學期中課程以擴充學習經驗，增進學習樂趣。暑期中課程以多元、彈性、生活課程為主，不以主要課程補充為教學原則。
- 三、多元評量原則：學期中課後照顧評量以後設認知為評量方式，參採教師、學生、導師意見，做為課程評量參考。

伍、實施對象：就讀本校弱勢學生為主，若有餘額，開放其他身分別學生參與。

陸、實施期程：113 年 8 月 30 日-114 年 1 月 17 日

柒、實施時間：學期中，週一、週四、週五下午 12:30-15:40

捌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向國教署與縣府申請補助
- 二、本校不申請補助，但結合民間資源辦理課後照顧服務班

民間資源單位：南投縣竹山鎮紫南宮

玖、實施課表：

時間	週一	週四	週五
1230-1310	節奏樂	跆拳道	木工
1320-1400	節奏樂	跆拳道	木工
1410-1450	手工藝	扯鈴	生活美語
1500-1540	手工藝	扯鈴	生活美語

拾、收費基準：全部費用由紫南宮補助經費支用。

拾壹、經費支用項目：

一、支付項目分為教材教具費及鐘點費。

二、教材教具費費：包括材料費、獎勵品等雜支，以及勞健保費、勞退金、資遣費、加班費、獎金及意外責任保險等勞動權益保障費用。

三、學校自辦每人參加課後照顧班應繳費用數：每人0元。

拾貳、師資：

一、節奏樂：陳淑禎老師

二、跆拳道：楊育峻老師 威震跆拳道館負責人

三、木工：陳琪惠老師 集集木工坊

四、手工藝：陳美玲老師

五、扯鈴：簡志祐老師

六、生活美語：洪秋華老師 琳達美語文教機構

拾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本計畫成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高華翊
教學主任

單位主管：

教師兼高華翊
教學主任

校長：

中州國小
校長 莊正平